

证券代码：300284

证券简称：苏交科

公告编号：2026-035

##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；
-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；
-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会决议事项的参与度，本次股东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股东会届次：2025年度股东会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大鹏先生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- 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2日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年5月22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5月22日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年5月22日9:15—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现场会议地点：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8号公司4楼第一会议室。

7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。

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### 1、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37 人，代表股份 579,737,936 股，剔除股东符冠华、股东王军华承诺放弃表决权股份后的有效表决股份为 499,094,99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.2180%。

### 2、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5 人，代表股份 569,028,136 股，剔除股东符冠华、股东王军华承诺放弃表决权股份后的有效表决股份为 488,385,19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.3121%。

### 3、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22 人，代表股份 10,709,8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059%。

### 4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 230 人，代表股份 39,761,11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3634%。

### 5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律师出席或列席股东会情况

公司部分董事、董事会秘书以现场或视频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会，总裁、财务负责人、部分副总裁列席了本次股东会。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曹江玮律师、徐雪桦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362,4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529%；反对 1,622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51%；弃权 11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0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8,028,5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6425%；反对 1,622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0808%；弃权 11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767%。

## **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434,1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672%；反对 1,513,3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32%；弃权 147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9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8,100,2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8229%；反对 1,513,3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8062%；弃权 147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710%。

## **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111,8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26%；反对 1,796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600%；弃权 186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73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777,9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123%；反对 1,796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5189%；弃权 186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688%。

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关联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157,274,52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8508%；反对 1,645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345%；弃权 18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47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932,7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4016%；反对 1,645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1394%；弃权 182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

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4590%。

#### **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254,6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313%；反对 1,631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70%；弃权 208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1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920,7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3714%；反对 1,631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1042%；弃权 208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244%。

#### **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1,959,03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5702%；反对 7,017,0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060%；弃权 118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3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2,625,1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.0529%；反对 7,017,06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.6480%；弃权 118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90%。

#### **7、审议通过了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154,7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112%；反对 1,857,2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721%；弃权 8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6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820,8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1202%；反对 1,857,2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6711%；弃权 8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087%。

## **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5,511,27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2820%；反对 3,522,12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057%；弃权 61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3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6,177,39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9869%；反对 3,522,12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.8582%；弃权 61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49%。

## **9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### **9.01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长李大鹏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关联股东李大鹏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3,659,64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08%；反对 1,901,2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36%；弃权 77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5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782,4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236%；反对 1,901,2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818%；弃权 77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47%。

### **9.02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兼总裁何淼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124,0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51%；反对 1,900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08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1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790,1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429%；反对 1,900,5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800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71%。

### **9.03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职工董事潘岭松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关联股东潘岭松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87,903,57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991%；反对 1,893,2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65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4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797,4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613%；反对 1,893,2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616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71%。

### **9.04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郑洪伟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130,6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64%；反对 1,893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795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1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796,7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595%；反对 1,893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634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71%。

### **9.05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吴翔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128,0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59%；反对 1,893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795%；弃权 7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794,1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530%；反对 1,893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634%；弃权 73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36%。

### **9.06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韩巍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123,6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50%；反对 1,900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09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1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789,7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419%；反对 1,900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810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71%。

#### **9.07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张汉玉女士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130,6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64%；反对 1,893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795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1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796,7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595%；反对 1,893,9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7634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71%。

#### **9.08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沙辉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096,7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5996%；反对 1,927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63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41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762,8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9743%；反对 1,927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8487%；弃权 70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71%。

#### **9.09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谭劲松先生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099,2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01%；反对 1,927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863%；弃权 6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7,765,3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

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9806%；反对 1,927,8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8487%；弃权 6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08%。

#### **10、审议通过了《未来三年（2026-2028 年度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409,1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622%；反对 1,574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155%；弃权 111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3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8,075,2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7600%；反对 1,574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9598%；弃权 111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802%。

#### **1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**

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497,403,6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611%；反对 1,632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71%；弃权 58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结果：同意 38,069,73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7461%；反对 1,632,4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1057%；弃权 58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81%。

#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(上海)事务所

2、律师名称：曹江玮律师、徐雪桦律师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东会规则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

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关于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22日